

关于调整部分金管家理财产品说明书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完善我行部分金管家理财产品说明书的内容，我行将补充调整金管家理财“天添向上 3 号(机构版)”（产品代码 QT04、产品登记编码 C1092919000053）、“人生盈家 35 天型”（产品代码 QT03、产品登记编码 C1092918000192）理财产品说明书相关内容的表述及理财产品到期日，并同步修订《产品说明书》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产品说明书相关内容表述修订

（一）天添向上 3 号（机构版）

产品说明书中“一、产品概述”项下的“理财产品费用”模块表述，由原来的“若投资资产组合收益扣除销售服务费、产品托管费、固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后，客户实际获得的年化收益率达到业绩比较基准上限时，产品计提超过业绩比较基准上限部分作为超额业绩报酬。实际收取标准以我行官方公告为准。”修改为“若投资资产组合收益扣除销售服务费、产品托管费、固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后，客户实际获得的年化收益率达到业绩比较基准上限时，产品计提超过业绩比较基准上限部分作为超额业绩报酬。超额业绩报酬归属于产品管理人，并在产品到期时，一次性提取。实际收取标准以我行官方公告为准。”

产品说明书中“六、费用”项下的“5、超额业绩报酬”模块表述，由原来的“若投资资产组合收益扣除销售服务费、产品托管费、固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后，客户实际获得的年化收益率达到业绩比较基准上限时，产品计提超过业绩比较基准上限部分作为超额业绩报酬。”修改为“若投资资产组合收益扣除销售服务费、产品托管费、固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后，客户实际获得的年化收益率达到业绩比较基准上限时，产品计提超过业绩比较基准上限部分作为超额业绩报酬。超额业绩报酬归属于产品管理人，并在产品到期时，一次性提取。”

（二）人生盈家 35 天型

产品说明书中“一、产品概述”项下的“理财产品费用”模块表述，由原来的“若投资资产组合收益扣除销售服务费、产品托管费、固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后，客户实际获得的年化收益率达到业绩比较基准上限时，产品计提超过业绩比较基准上限部分作为超额业绩报酬。实际收取标准以我行官方公告为准。”修改为“若投资资产组合收益扣除销售服务费、产品托管费、固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后，客户实际获得的年化收益率达到业绩比较基准上限时，产品计提超过业绩比较基准上限部分作为超额业绩报酬。超额业绩报酬归属于产品管理人，并在产品到期时，一次性提取。实际收取标准以我行官方公告为准。”

产品说明书中“五、费用”项下的“5、超额业绩报酬”模块表述，由原来的“若投资资产组合收益扣除销售服务费、产品托管费、固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后，客户实际获得的年化收益率达到业绩比较基准上限时，产品计提超过业绩比较基准上限部分作为超额业绩报酬。”修改为“若投资资产组合收益扣除销售服务费、产品托管费、固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后，客户实际获得的年化收益率达到业绩比较基准上限时，产品计提超过业绩比较基准上限部分作为超额业绩报酬。超额业绩报酬归属于产品管理人，并在产品到期时，一次性提取。”

二、理财产品到期日调整

产品代码	产品名称	调整前 到期日	调整后 到期日
QT04	浙江泰隆商业银行“金管家理财”天添向上 3 号（机构版）理财产品	2050 年 12 月 30 日	2026 年 8 月 27 日
QT03	浙江泰隆商业银行“金管家理财”人生盈家 35 天型理财产品	2099 年 12 月 31 日	2026 年 8 月 27 日

产品代码	产品名称	调整前 产品开放期	调整后 产品开放期
QT04	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“金管家理财”天 添向上 3 号（机构 版）理财产品	2019 年 5 月 16 日至 2050 年 12 月 29 日期间 内任一交易日。	2019 年 5 月 16 日至 2026 年 8 月 25 日期间 内任一交易日。
QT03	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“金管家理财”人 生盈家 35 天型理 财产品	2018 年 8 月 31 日至 2099 年 12 月 30 日期间 内任一交易日。	2018 年 8 月 31 日至 2026 年 8 月 25 日期间 内任一交易日。

以上调整，自 2026 年 8 月 12 日生效，请投资者提前做好到期资金安排。如您不接受本次调整，您可赎回您所持有的全部份额。如届时您未主动赎回，我行系统将自动为您赎回，赎回资金将原路返回至您理财账户绑定的银行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2026 年 8 月 10 日